

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臺北市議會第 11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工 作 報 告

資料時間：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5 月 31 日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編印

臺北市議會第 11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工作報告

召集人、副召集人、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面對臺北市民的期許，在貴會第 11 屆第 8 次大會開議之際，^{錦茹}謹提出本局之工作報告，敬請指正。為回應民眾對於政府的需求，提升民眾對市政服務滿意度，我們一直秉持著「便民、效率、創新、尊重」的服務理念，精益求精，以追求更高的市政服務品質。在過去的 7 年來，陸續推動多項重要措施，例如：推動好便利櫃檯、提升里鄰災害應變能力計畫、區民活動中心修繕工程、推展閩南民俗文化、金銀紙錢集中焚燒、辦理臺北燈節、辦理核發自然人憑證、營造友善同志環境、7 日內火化優惠、首創海葬常態化、陽明山花葬區啟用、臺北市孔廟歷史城區觀光再生計畫、首創舉辦春祭等。

本局及各區、戶所、孔廟同仁，除持續推動與市民權益息息相關之業務，如「助妳好孕」、區里發展座談會、社區環境改造計畫、「幸福+福袋送到家」、新移民照顧輔導、臺北市聯合婚禮、未婚聯誼、金婚表揚等，更透過積極行銷孔廟 4D 劇院、傳統祭典精緻與創新、儒學講座等活動大力傳承儒家文化；對於宗教

團體之輔導及閩南民俗文化之維護亦不遺餘力。另外殯葬處也持續擴大便民服務措施，如樹葬、海葬及花葬等多元環保葬，並更新改建各項設施，如第二殯儀館前分隔島改建停車場工程、第一殯儀館設施整修工程，及持續辦理第二殯儀館周邊墳墓遷置工程等，以提供民眾更好之殯葬服務品質。

此外，為使民政業務更為精進，未來殯葬處將持續整修改建各項設施，包含第二殯儀館整建工程及推動二殯旁周邊都市計畫變更業務，並賡續辦理公墓墓區整修、綠美化、墓區清潔維護及墓區遷移業務；另本局也將持續積極推動「助妳好孕」專案，從生育、養育、教育、托育等兼顧到市民的需求，打造一座友善生養的城市。同時也將持續辦理社區環境改造計畫，希望透過鄰里公園之改造，凝聚社區居民向心力，與本府一同營造調劑市民身心之友善空間。期許民政團隊的用心，不僅能有更卓越的表現，也希望帶給民眾幸福的感受。

茲謹將本局 103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民政業務執行情形報告如后：

臺北市議會第 11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工作報告目錄

壹、103 年度上半年重要施政成果

一、區政監督業務

- (一)災害防救工作……………1
- (二)市容查報……………2
- (三)輿情通報……………2
- (四)基層建議案列管……………2
- (五)推動城鄉交流……………3

二、自治行政業務

- (一)區民活動中心修繕工程……………3
- (二)推動「社區環境改造計畫」……………4
- (三)里民活動空間管理……………4
- (四)公民會館精進效率之提升……………4
- (五)民生社區中心開辦研習班及開放場地……………5

三、宗教禮俗業務

- (一)受理宗教(祠)財團法人設立變更及寺廟登記……………6
- (二)輔導查核宗教財團法人財務……………6
- (三)辦理 103 年度臺北市宗教團體財務、業務暨負責人研習會……………6
- (四)發行「心鏡宗教季刊」……………6
- (五)市民法律諮詢服務……………7
- (六)辦理基層藝文活動……………7
- (七)辦理集中焚燒金銀紙錢常態化活動……………7
- (八)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閩南民俗文化推廣……………7
- (九)2014 臺北燈節……………8

四、戶籍行政業務

- (一)辦理「幸福+福袋送到家」專案……………9
- (二)賡續提供戶政便民服務……………10
- (三)辦理核發自然人憑證作業……………10
- (四)協助外交部推動「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人別確認」案……………10

五、人口政策業務

- (一)辦理「臺北市聯合婚禮」……………11
- (二)推動「助妳好孕」專案……………11
- (三)辦理人口政策宣導系列活動……………12
- (四)營造友善同志環境……………12
- (五)落實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13
- (六)國籍歸化業務……………13

(七)辦理 102 年度各界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表揚活動	14
六、殯葬業務	
(一)第二殯儀館前分隔島改建停車場工程	14
(二)第一殯儀館整併甲、乙停柩室	14
(三)第二殯儀館周邊墳墓遷置工程	15
(四)清明節祭祀法會便民服務措施及追思音樂會	15
七、孔廟業務	
(一)積極行銷孔廟 4D 劇院	15
(二)迎接 2014 年新春系列活動	15
(三)傳統祭典精緻與創新	16
(四)孔廟尋趣—孔廟奇遇 4D 影片特映會及讀經闖關活動	16
(五)儒學講座	16
(六)古禮祭儀雅樂舞志工展演	17
貳、七年來重要施政成果	
一、區政監督業務	
(一)推動好便利櫃檯	17
(二)提升里鄰災害應變能力計畫	18
(三)基層建議案列管	19
二、社區環境改造計畫	21
三、宗教禮俗業務	
(一)金銀紙錢集中焚燒	22
(二)臺北燈節	22
(三)推展閩南民俗文化	23
(四)宗教輔導	23
四、辦理「幸福+福袋送到家」專案	23
五、人口政策業務	
(一)推動「助妳好孕」專案，打造友善生養城市	24
(二)聯合婚禮從「家」出發	25
(三)人口政策宣導活動層面廣	25
(四)營造友善同志環境	26
六、殯葬業務	
(一)七日內火化	26
(二)金銀紙錢集中載運焚燒	27
(三)聯合奠祭便民措施全面升級	27
(四)第一、二殯儀館拜飯區整修	28
(五)靈位牌區供飯業務及便利商店委外服務	28
(六)第一殯儀館冷藏櫃數量擴增	29
(七)新增環保金爐	29

(八)第一殯儀館丙級廳收賻台地坪及雨遮加大	30
(九)線上訂租業務啟用	30
(十)富德靈骨樓防水隔熱及採光罩工程	30
(十一)遷葬工程	30
(十二)興建陽明山臻愛樓	30
(十三)首創線上申辦電子輓聯系統	31
(十四)首創海葬常態化政策	31
(十五)陽明山花葬區啟用	31
七、孔廟業務	
(一)臺北市孔廟歷史城區觀光再生計畫	32
(二)97年首創舉辦春祭	33
(三)首創於孔廟舉辦臺北市聯合成年禮	33
參、未來願景規劃	
一、持續提升里鄰防救災能力	34
二、自治行政業務	
(一)凝聚居民意識，推動主題性及友善空間的營造與整合	34
(二)辦理里鄰長研習，提升基層為民服務品質	35
(三)賡續辦理社區環境改造	35
三、宗教禮俗業務	
(一)加強宗教輔導	35
(二)籌辦「2015 臺北燈節」	35
(三)賡續以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作為推動閩南民俗文化場域	35
(四)持續推廣「集中焚燒金銀紙錢」暨「金銀紙錢及香枝減量」之精緻祭拜文化活動	36
四、「幸福＋福袋送到家」專案之持續推動與深化	36
五、人口政策業務	
(一)持續推動「助妳好孕」專案	36
(二)辦理新移民課程及聯合結業典禮	37
六、殯葬業務	
(一)第一殯儀館丁級廳整修	37
(二)賡續辦理公墓墓區整修、綠美化及墓區清潔維護業務	37
(三)賡續辦理公墓墓區遷移	38
(四)二館整建工程	38
(五)推動二殯旁周邊都市計畫變更業務	38
七、孔廟業務	
(一)精緻祭祀儀典，發揚傳統儀典文化資產	39
(二)儒學文化扎根及推廣	39
(三)古蹟維護	39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工作報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

壹、103 年度上半年重要施政成果

一、區政監督業務

(一) 災害防救工作

- 1、本局於市級災害應變中心開設，即進駐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處理災情監控組業務，請各區災害應變中心加強抽水機組、沙包預置等各項工作整備，並與相關局處加強橫向聯繫，以因應豪雨及颱風來襲可能帶來的威脅；另針對老舊聚落、土石流及易積水等危險潛勢區域加強監控，並對該區域內的獨居長者以及行動不便的市民做好預防性疏散安置及照護措施的準備。
- 2、本局自 100 年起強化防災至里鄰，訂定推動「臺北市各區提昇里鄰災害應變能力計畫」，期望藉由各里之組訓強化里鄰自助自救之能力，以降低災害損失。目前本市各里已組成里災害應變小組 456 隊，成員 9,305 人，繪製 456 幅簡易版防災避難資訊圖，103 年 1 至 5 月各里舉辦教育訓練 131 場，計有 6,111 人參訓；

演練（或里內環境踏勘）計有 105 場，4,153 人參演。

（二）市容查報

103 年 1 至 5 月市容查報計 6 萬 9,225 件，其中里幹事及府內同仁查報 6 萬 6,933 件，民眾查報 2,292 件。

（三）輿情通報

103 年 1 至 5 月各區公所透過輿情通報系統通報，計有重大政策 89 案、重要措施 45 案、公共工程 169 案、警政消防 290 案、社會救助 770 案、民眾心理 308 案、人事管理 418 案及民政區政 2,477 案等八大類通報案，計 4,566 案。

（四）基層建議案列管

96 年至 102 年期間舉辦「區里發展座談會」、「市長基層茶敘」及「一里一提案」，總計提案 2,514 案，截至 103 年 5 月底止已結案 2,033 案，目前仍列管 481 案。列管案件經權責機關評估辦理後，無法執行計 54 案；可執行計 427 案，已完成 125 案，佔可執行案數 29.27%，持續辦理中 302 案，佔可執行案數 70.73%。

(五)推動城鄉交流

1、103 年度各區公所規劃交流之鄉鎮市(區)公所共計 34 個(曾交流過維持既有情誼 8 個、未曾交流過拓展新的交流對象 26 個)。截至 5 月 31 日止，已拜訪 29 個鄉鎮市區公所，交流對象有新北市三重區公所、新莊區公所、金山區公所、中和區公所、板橋區公所、泰山區公所，基隆市仁愛區公所，花蓮縣新城鄉公所、花蓮市公所，雲林縣東勢鄉公所、崙背鄉公所、二崙鄉公所，嘉義縣朴子市公所，臺南市安定區公所、學甲區公所、山上區公所、龍崎區公所、永康區公所、七股區公所，高雄市路竹區公所、楠梓區公所、左營區公所，屏東縣鹽埔鄉公所、長治鄉公所、屏東市公所、內埔鄉公所、萬巒鄉公所，澎湖縣西嶼鄉公所、望安鄉公所。

2、本局及各區公所將持續透過交流活動，鞏固彼此情誼，相互學習提升工作品質，建立共同協助機制及良好夥伴關係。

二、自治行政業務

(一)區民活動中心修繕工程

103 年度編列 1,200 萬元，共計修繕 3 件未整修過（南港區舊莊、內湖區清白、內湖區紫星）區民活動中心及 8 件局部重點修繕案件。預計 103 年底全部完成施作，總計 97 年至 103 年共修繕 134 座區民活動中心。

(二)推動「社區環境改造計畫」

103 年度預計完成 7 座鄰里公園規劃設計案與 10 座鄰里公園改造工程案。截至 5 月 31 日止，鄰里公園規劃設計案已完成 7 案技術服務招標作業；工程案 10 座鄰里公園已完成 7 案工程招標作業，並接續進行施工。

(三)里民活動空間管理

推動「臺北市里民活動場所租金補助」以鼓勵里民活用公共空間。截至 103 年 5 月底止計有 277 里申請固定里民活動場所，臨時里民活動場所申請案計 242 次。

(四)公民會館精進效率之提升

為發展各行政區之特色，以活化地區文化，並提供市民參與公共生活之場所，本局自 89 年開

始推動設置公民會館，並自 96 年開始推動館長制，目前本市計設有文山、北投、信義、中正、士林、中山等 6 館。(大同公民會館所在建物已於 101 年 6 月 28 日依裁示陳報本府辦理報廢，自 101 年 11 月 1 日起正式休館。) 103 年 1 至 5 月使用情形如下：

- 1、租(使)用/展示場次:共計 5,207 場次。
- 2、使用/參觀人次:共計 33 萬 2,853 人次。
- 3、場地租借收入:共計 269 萬 5,079 元。

(五)民生社區中心開辦研習班及開放場地

- 1、開辦研習班：103 年第 1 期技藝研習班開設 27 班，自 3 月 3 日開課至 6 月 20 日結業，報名人數共 769 人。
- 2、開放集會堂、各類教室等供機關、團體、民眾舉辦各項集會或藝文活動。預計 103 年 5 月 12 日至 17 日受理 103 年下半年各類場地抽籤。
- 3、開放體育場、健身房、桌球室、迴力球室等供市民休閒運動，103 年 1 至 5 月共 7 萬 3,744 人次使用。

三、宗教禮俗業務

(一)受理宗教(祠)財團法人設立變更及寺廟登記

輔導本市所轄 315 家宗教(祠)財團法人、280 家寺廟辦理變更登記，及受理新成立之法人或寺廟辦理設立登記。

(二)輔導查核宗教財團法人財務

每週二、週四由專業會計人員進駐本局協助輔導宗教財團法人財務運作。

(三)辦理 103 年度臺北市宗教團體財務、業務暨負責人研習會

103 年 4 月 22 至 23 日假中山區公所大禮堂為本市立案宗教團體辦理決算申報、稅務解析等課程，並安排宗教團體參訪「防災科學教育館」及「臺北市立動物園」實際教導宗教團體防火安全、用電安全、急救訓練、火場逃生等防災觀念，及宣導動物保護及生態保育觀念，共計 270 人次參訓。

(四)發行「心鏡宗教季刊」

103 年 3 月 28 日以「宗教信仰祈福旺好年大觀」

為主題發行第 40 期刊物，每期各 1,500 本，並將電子檔公布於本局網站，提供宗教團體及市民參考。

(五)市民法律諮詢服務

103 年 1 至 5 月共有 192 位律師提供 8,239 位民眾法律諮詢服務，法律服務轉介調解共計 264 件，調解轉介法律服務共計 263 件。

(六)辦理基層藝文活動

103 年 1 至 5 月止辦理北投區「2014 北投桶柑節」、萬華區「萬華文化嘉年華—加蚋文化節」、內湖區「2014 內湖藝、遊、趣」、信義區「2014 繽紛信義文化節」、南港區「2014 南港桂花節」、松山區「2014 錫口文化節」等 6 場次基層藝文活動，帶動各區民俗藝術傳承及地方文化產業之發展。

(七)辦理集中焚燒金銀紙錢常態化活動

103 年 1 至 5 月積極宣導集中焚燒金銀紙錢常態化活動，集中焚燒總量計 467.88 公噸。

(八)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閩南民俗文化推廣

為推廣傳統民俗文化教育，103 年 3 至 5 月辦理「安泰小學堂-閩南文化主題研習活動」課程 5 梯次，計 200 人參與；103 年 4 月 26 日、5 月 24 日辦理「新生祝福儀典(福氣場/健康場)」，以閩南古禮提供於本市設籍或就業之 101 個新生兒家庭參與抓週及收涎古禮的體驗，計有超過 800 人參加。5 月 24 日辦理「甲午年古厝詩文會」，邀請 10 個詩文推廣及藝文團體代表以閩南語展演河洛漢詩，計 300 位詩文同好蒞園共同欣賞河洛漢詩文化之美。「古早生活館藏文物展」、「閩南喜事-春仔花特展」、「常民生活記憶-懷舊火柴盒」及閩南生活情境展，另常年推動導覽觀摩教學活動民俗文化教育，103 年 1 至 5 月遊客達 5 萬 3,034 人次。

(九) 2014 臺北燈節

於 103 年 2 月 7 日至 2 月 16 日，假花博圓山及美術公園辦理，並於 1 月 25 日提前點亮中山北路 1 至 3 段幸福臺北燈海，本年度主燈利用回收貨櫃及 1 萬 7,868 片由市民提供的回收光碟，

打造飛躍阿駿劇場，並透過擴增實境、燈光、水舞等特效，帶給賞燈市民全新的燈節體驗，展場燈區計辦理飛躍阿駿劇場、祈福燈區、采風燈區、藝陣燈區、古風傳唱燈區、學生燈區、國際燈區、夢幻國度燈區、時光迴廊燈區、駿馬遊蹤燈區、地景燈區及幸福臺北燈海；並有開幕典禮、小提燈發放、元宵暨情人節晚會、舞蝶館及流行館原創音樂表演、燈謎擂臺、迎客坊表演、歡樂兒童國度、燈藝 DIY 教學、閉幕典禮等極具互動性及創意性之主題活動。展期結束後，為回應民眾期待，部分燈區就地續展一週，並於 103 年 2 月 21 至 23 日舉辦「歡樂 IN 臺北晚會」。

四、戶籍行政業務

(一)辦理「幸福+福袋送到家」專案

本局規劃「幸福+福袋送到家」專案，自 96 年 8 月 1 日正式啟動，針對至戶所辦理結婚、出生、遷入(由外縣市遷入創立新戶)、離婚及死亡登記之五大客群，設計 5 種不同內容之實用

資訊手冊福袋，以「幸福」為核心理念，透過里鄰長親送到府方式，強化里、鄰長的服務網絡，重新活絡社區意識，營造溫暖而幸福的臺北城。自 96 年 8 月 1 日至 103 年 5 月 31 日止已送出 60 萬 4,518 件福袋，103 年 1 至 5 月共計送出 3 萬 9,394 件。

(二) 賡續提供戶政便民服務

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提供各項戶籍登記及證明核發業務，並延伸服務時間及地點，包括午間彈班、夜間增值服務、到府服務及戶政便民工作站等，103 年 1 至 5 月共計受理 123 萬 5,377 件。

(三) 辦理核發自然人憑證作業

本局自 92 年 4 月 30 日起全力配合內政部推動自然人憑證核發工作，截至 103 年 5 月底止本市累計發卡數為 81 萬 573 張，103 年 1 至 5 月共計核發 8 萬 4,610 張。

(四) 協助外交部推動「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人別確認」案

本局於 100 年 3 月 1 日起先行試辦，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實施受理首次申辦護照人別確認作業，本市市民可親至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自 100 年 3 月 1 日至 103 年 5 月 31 日止累計共受理 6 萬 9,863 件，103 年 1 至 5 月計受理 1 萬 1,119 件。

五、人口政策業務

(一)辦理「臺北市聯合婚禮」

本局 103 年 3 月 30 日於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體育館舉行「喜愛臺北 2014 愛你一世」聯合婚禮，共 39 對新人參加，儀式中安排「感恩父母儀式」及「感恩奉茶儀式」，讓新人深刻體會父母在其成長過程中付出的愛與關懷，喚起市民對於家庭的重視。

(二)推動「助妳好孕」專案

為鼓勵生育，自 100 年 1 月推出「助妳好孕」專案，本局並於 101 年 4 月起於戶政事務所設置「生育獎勵金及育兒津貼單一窗口」，市民於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時，可一併申請生育獎

勵金及育兒津貼。自 100 年 1 月至 103 年 5 月止，累計核發生育獎勵金 8 萬 5,873 件，103 年 1 至 5 月核發 1 萬 849 件，連續 3 年出生率為五都之首。

(三)辦理人口政策宣導系列活動

1、辦理未婚聯誼活動

為營造樂婚環境，增進臺北市民結婚意願及機會，本局於 103 年規劃辦理 6 梯次未婚聯誼活動，已於 2 月 9 日、3 月 22、23、29 日辦理 1 至 4 梯次活動，共 320 人參加，80 對配對成功，配對率達 50%；另預定 6 月辦理第 5、6 梯次。

2、辦理「雙胞胎幸福總動員」活動

於 103 年 2 月 15 日舉辦「雙胞胎幸福總動員」活動，共有 415 對雙胞胎報名參加，並辦理才藝競賽、造型走秀及人氣加油團，徵求最有特色雙胞胎等，共計有 1,600 人參加。

(四)營造友善同志環境

每半年定期召開同志業務聯繫會報，103 年上半年於 2 月 24 日召開，邀請同志團體與各相關機關共同推動營造友善同志環境。

(五)落實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

1、定期召開「臺北市政府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諮詢委員會」

於 103 年 3 月 18 日召開第 4 屆第 2 次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諮詢委員會議。

2、辦理新移民生活成長營及各類研習課程

本局於 103 年 1 至 5 月辦理新移民生活成長營及各類研習課程（含講座）共 10 班，學員達 326 人。

3、提供多國語言諮詢服務

本市南港及萬華新移民會館於每週二至週日提供多國語言通譯服務，給予新移民及國人多元文化及良好溝通的友善環境，會館平均使用率分別為 93.28% 及 100%。

4、建置新移民專區網站

為整合新移民服務訊息，本局於 101 年建置「臺北市新移民專區網站」，計有中文、英文、越南文、印尼文、泰國文、菲律賓文、緬甸文、日文及柬埔寨文等 9 國語言，截至 103 年 5 月底止，共約有 144 萬餘人次點閱。

(六)國籍歸化業務

103 年 1 至 5 月之準歸化案件計有 69 件，歸化案件計有 120 件。

(七)辦理 102 年度各界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表揚活動

依據本局「辦理各界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表揚計畫」，由各區推薦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有功之個人或團體，於 103 年 3 月 17 日上午表揚 26 個民間團體及個人。

六、殯葬業務

(一)第二殯儀館前分隔島改建停車場工程

為因應第二殯儀館現有停車位不足及二館整建期間館內減少 15 個車位，故本市殯葬處辦理本工程興建，增加辛亥橋下 53 個停車位，以減少二館治喪民眾停車困擾。本工程於 103 年 2 月 20 日開工，已於 103 年 4 月底完成，開放民眾使用。

(二)第一殯儀館整併甲、乙停柩室

「102-103 年度第一殯儀館館區設施整修工程」整併甲、乙停柩室，新停柩室共可停放 65 具靈柩，內部光線明亮，室內空間採挑高設計且具

通風設備，已於 103 年 3 月開放民眾使用。

(三) 第二殯儀館周邊墳墓遷置工程

遷墓完成後除可改善當地環境及景觀外，更可提高當地居民生活品質，在未來經濟發展上，亦可促進該地區繁榮與進步。本工程已辦理公告遷葬，公告期間為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5 月 31 日，現階段刻正辦理補償費之發放。

(四) 清明節祭祀法會便民服務措施及追思音樂會

請新移民志工於清明節當日現場發放鮮花，宣導以花代香，環保救地球活動，同時配合詠愛園及臻善園區舉辦追思紀念音樂會活動，加強宣導多元環保葬法，及響應環保全面落實金、銀紙代焚業務。

七、孔廟業務

(一) 積極行銷孔廟 4D 劇院

播放「臺北孔廟」及「孔子」2 部影片，自 103 年 3 月 22 日起播放「臺北孔廟」及「孔廟奇遇」2 部影片，103 年至 5 月 31 日止計 3 萬 2,969 人次觀賞。

(二) 迎接 2014 年新春系列活動

1月18日邀請「中華民國書法教學研究學會」書法老師現場揮毫贈春聯。1月31日正月初一舉辦「歡樂在臺北—孔廟行春」活動，1月31日至2月4日（正月初一至初五）舉辦馬年行大運祈福卡撰寫、論語籤詩祈願及六藝闖關拿好禮等活動，讓國內外旅客在春節期間，感受孔廟豐富熱鬧的精采活動。本次系列活動計8,000人次參加。

(三)傳統祭典精緻與創新

103年3月8日辦理「2014年臺北市孔廟春祭」，以「祈學」為主題，鼓勵學子於春天立定志向、勤奮向學，典禮中的「禮、樂、佾、歌、饌」皆由學子共同參與，以展現儒家祭典活潑的一面，約1,500人次參與。

(四)孔廟尋趣—孔廟奇遇 4D 影片特映會及讀經闖關活動

於103年4月27日舉辦，播放最新4D動畫影片「孔廟奇遇」，並安排射箭、讀經闖關等趣味親子互動遊戲，吸引約900位民眾參與。

(五)儒學講座

為發揚孔孟思想文化，4月26日舉辦儒風國

學經典講座，講題為「身範德行」，計 86 人參與。

(六)古禮祭儀雅樂舞志工展演

103 年 1 至 5 月每週六、週日展演遵循傳統的祭儀舞蹈「雅樂舞」，計 34 場；另每週二至週五於孔廟園區進行巡香祈福展演，計 52 場，讓遊客感受儒家傳統祭典儀節之美。

貳、七年來重要施政成果

一、區政監督業務

(一)推動好便利櫃檯

自 96 年 1 月起規劃聯合服務小組，96 年 9 月 26 日合併社會、健保業務成立綜合受理櫃檯，實施一處收件，全程服務之便民措施，接著在興建時期於 97 年陸續擴大好便利櫃檯服務業務項目，並整併社會、健保、民政、經建、秘書等 5 課室人民申辦案件推動作業，最後於 98 年 6 月完成組織修編，因應區公所組織蛻變，成立人文課，辦理各類藝文、人口政策宣導及新移民生活輔導等，以符合辦理好便利櫃檯業務下之各科室人力配置。以量化效益來說，自 97 年 12 月 29 日全

面開辦區公所單一櫃檯作業後，本府研考會分別於 98 年 3 月及 8 月針對本市重要施政進行民意調查，其中民眾對推動區公所單一櫃檯便民措施均達到 80% 以上滿意度。在好便利櫃檯實施後，順利將民眾平均等候時間由推動前之 5 至 10 分鐘縮短至 3 分鐘內，以 102 年約 52 萬件收件量來看，一年至少可節省民眾約 100 萬分鐘，可謂小成本創造大效益，也為各區公所連續締造 8 年高品質、高滿意度的佳績。

而為了提供市民更優質的服務，並創新精進好便利櫃檯專案，本市各區公所更進一步 103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提供 65 項人民申請案件之跨區服務，其中跨區申辦業務 12 項，跨區收件業務 53 項，未來將賡續辦理，持續精進好便利櫃檯業務。

(二)提升里鄰災害應變能力計畫

本局為加強各區執行災害地區疏散之執行技巧，有效縮短整體疏散作業時程，於 97 年訂頒「本市各區災害應變中心執行災害地區緊急疏散作業計畫」及 98 年訂頒「本市各區災害應變中心執行災害地區緊急疏散作業教育訓練及演習計畫」，律定於汛期前各區須辦理教育訓練及演

練，以熟悉疏散作業流程。

100年日本發生311大地震及複合型災害的出現，造成人民生命財產損失及恐慌，單以公部門力量實不足以因應，強化各里鄰災害應變能力實為當務之急，爰本局於100年訂定「本市各區提昇里鄰災害應變能力計畫」，將本市地方防救災體系，由區級向下延伸至里級，目前本市各里已組成里災害應變小組456隊，成員9,305人，繪製456幅簡易版防災避難資訊圖，各里每年皆辦理教育訓練及演練，並為加強各里災害應變小組士氣及防災技能檢驗，於101年辦理「本市各里災害應變小組誓師大會」及102年辦理「本市各里災害應變小組防災鐵人3項競賽」活動。

(三)基層建議案列管

1、辦理期程：

基層建議案（包含一里一提案、市長基層茶敘及區里發展座談會）自96年開始辦理，今（103）年刻正舉辦第6輪區里發展座談會，目前已辦理1場次（中正區），合計提案12件。自96年至

103年5月31日止，計已舉辦87場基層座談（市長基層茶敘及區里發展座談會），合計提案2,526件。

會議類別	場次	提案數
一里一提案	0	522
市長基層茶敘 (計辦理1輪)	26	846
區里發展座談會 (計辦理5輪)	60	1,146
區里發展座談會 (第6輪)	1	12
合計	87	2,526

2、案件列管：

(1) 96年至102年期間舉辦「一里一提案」、「市長基層茶敘」及5輪「區里發展座談會」，總計提案2,514案，截至103年5月底止已結案2,033案，目前仍列管481案，其中已完成125案、持續辦理中302案，無

法執行54案。

(2) 103年度「區里發展座談會」計提出12案(1場)，會議決議無法執行計2案，佔16.7%，餘由各區公所列管案件計10案，佔83.3%，截至103年5月31日止，列管案件經權責單位評估辦理後，無法執行計0案，可執行計10案，均持續辦理中。

二、社區環境改造計畫

本局結合12區公所自88年積極推動「鼓勵民眾參與推動社區環境改造計畫」，以提升市民生活品質、美化市容、提供市民良好之休憩空間為目標，透過社區說明會媒合相關專業人士與社區合作，以規劃鼓勵多元化的社區互動，以及社區民眾的投入，喚起民眾對社區環境改造的重視及共識。自96年至103年5月31日止，本市12個行政區374座鄰里公園，已完成改造81座鄰里公園，改造效益良好，成果豐碩，深獲市民肯定。

三、宗教禮俗業務

(一)金銀紙錢集中焚燒

為兼顧環境保護與民眾宗教信仰自由，本局辦理免費紙錢集中焚燒活動。除每年舉辦焚化廠淨爐儀式、製作集中燒專用紙袋免費提供民眾，並透過各種管道宣傳活動訊息，及辦理精緻祭拜文化論壇或研習，邀請民眾與專家學者進行祭拜觀念對談、辦理中元普度祭典進行精緻祭拜示範宣導，將紙錢集中燒常態化活動由寺廟逐步推廣至家戶。紙錢集中焚燒量從 96 年 784.11 公噸，增加到 102 年 1,295.74 公噸。

(二)臺北燈節

臺北燈節是本局開春以來首要重大活動，不僅傳承臺北市的城市記憶，對於活絡商機、提升經濟產值提供重要的平臺，更是本市提高國際能見度、型塑兼具時代感與民俗文化之觀光亮點。近年來曾於國父紀念館、中正紀念堂舉辦，102 年度首度移師花博公園辦理，不僅擴大燈區範圍、豐富燈節內容，更進一步平衡本市東西區經濟發展，形塑在地文化特色，也成功帶動花博公園參

觀人潮。

(三)推展閩南民俗文化

以林安泰古厝園區特有閩南建築空間及結合華人社會節令習俗，自 96 年起舉辦相關推廣活動，舉辦「新生祝福儀典」、「古厝詩文會」、「夏夜納涼會」、「秋涼品茗會」、「立冬過好年」等大型推廣活動，每月辦理「安泰小學堂」、「閩南禮俗體驗」、「民俗技藝表演」等小型推廣教育活動；並全年分批辦理館藏文物展及專題特展及閩南生活情境展。

(四)宗教輔導

輔導本市立案宗教團體推動會務並鼓勵其興辦各項公益慈善事業，委託會計師審查法人財務報表並協助改善其財務狀況，辦理各項未立案宗教場所輔導業務，發行「心鏡宗教季刊」，更邀請學者、宗教代表參與諮詢會議提供各項建議以提升輔導效益。

四、辦理「幸福+福袋送到家」專案

本局秉持主動關懷的服務理念，首創「幸福+福袋

送到家」專案，本專案自 96 年 8 月 1 日正式啟動，針對至戶所辦理結婚、出生、遷入(由外縣市遷入創立新戶)、離婚及死亡登記之五大客群，設計 5 種不同內容之實用資訊手冊福袋，除了透過戶政櫃檯發送外，更結合里鄰系統，以里鄰長親送到府方式，強化里、鄰長的服務網絡，重新活絡社區意識，營造溫暖而幸福的臺北城。自 96 年 8 月 1 日至 103 年 5 月 31 日止已送出 60 萬 4,518 件福袋。

五、人口政策業務

(一)推動「助妳好孕」專案，打造友善生養城市

為打造友善生養城市，臺北市政府於 99 年 5 月 7 日宣布推出「助妳好孕」專案，結合民政、社會、教育、衛生及勞動等局處，提供新生兒每胎 2 萬元生育獎勵金，以及給予 5 歲以下孩童、每月 2,500 元的育兒津貼等配套方案，協助分攤父母的生養壓力。生育獎勵金至 103 年 5 月底止，已發放 8 萬 5,873 人，金額為 17 億 1,746 萬元，專案累積執行經費高達 97 億餘元。102 年出生人數達 2 萬 6,710 人，較 99 年未實施「助妳好孕」專案前增加 44.1%，100 年至 102 年

連續 3 年出生率都為五都之首，專案成效顯著。

(二)聯合婚禮從「家」出發

每年舉辦臺北市聯合婚禮，藉由示範性婚禮儀式，以達重視婚姻制度，鞏固家庭生活及建立和諧社會之目的，婚禮程序以「家」作為出發點，融入感恩父母儀式，讓新人及參與市民感受到愛與奉獻的家庭價值，同時規劃生子新人回娘家活動，鼓勵新人幸福結婚，早日懷孕，自 96 年起至 103 年 5 月底止，已辦理 19 場次，1,835 對新人參加。

(三)人口政策宣導活動層面廣

為提高市民對於少子化、高齡化等議題的重視，本局持續辦理人口政策宣導活動，為強化幸福傳承精神，對於結婚 50 年以上的夫妻，辦理金婚表揚活動，表揚致力維繫家庭，鼓勵年輕人養育下一代，凝聚家人間和諧與互動，於 101 年首度舉辦，101 年表揚 30 對，102 年表揚 33 對；同時為增進市民結婚意願及機會，於 101 年開始辦理未婚聯誼活動，共計 340 人參加，成功配對 69 對，配對率達 40.6%，102 年 320 人參加，配對成功 82 對，配對率達 57.5%；另辦理雙胞胎

大集合活動，藉由雙胞胎活潑的活動內容，帶出鼓勵生育的政策意涵，營造友善婚育的環境氛圍。

(四)營造友善同志環境

為營造友善同志的環境，臺北市創全國之先，由本局成立人口政策科提供同志業務單一窗口，於民國 99 年 11 月 10 日函頒「臺北市政府營造友善同志環境實施計畫」，每年召開 2 次同志業務聯繫會報，同時持續辦理同志公民活動，從教育、醫療、職場及社區環境等各層面，落實推動同志友善環境，並持續辦理同志公民活動，以「尊重少數，多元發展」為基調，舉辦社區巡迴講座、同志論壇、多元性別展等，增進市民朋友對同志認識與瞭解的機會與管道，營造讓同志有免於歧視的友善生活環境。

六、殯葬業務

(一)七日內火化

於102年1月1日推行「死亡次日起7日內完成火化者，給予火化規費免費或5折收費之優惠措施」，藉以鼓勵民眾「先火化，再辦理追思會」，此優惠措施可以縮短大體冰存時間，節省家屬喪葬費

又兼顧「節葬」與「簡葬」之新思維及「自然環保葬法」新概念。

設籍本市往生者，死亡次日起7日完成火化，使用火化爐2,000元之火化規費全額免費；設籍外縣市往生者，使用火化爐6,000元之火化規費則減半收費。

7日內完成火化者自102年1月1日至103年5月31日止共3,674人次。

(二)金銀紙錢集中載運焚燒

自102年1月1日起於富德靈骨樓及陽明山靈骨塔全面禁止焚燒紙錢，改全部集中載運代焚燒措施，102年1月1日至103年5月31日共計28萬20公斤。

(三)聯合奠祭便民措施全面升級

1、增加聯合奠祭場次

自102年起由每週1次增加為2次，於每週二、四上午9時假第二殯儀館景仰廳舉行，103年度預計辦理102場次。

2、首創取消亡者設籍限制

自 103 年 1 月 1 日起無論設籍何地，自死亡日或遺體具領日起 15 日內申請登記參加最近一場次聯合奠祭者，其費用全免（惟外縣市不含遺體接運費）；如此將減輕民眾喪葬禮儀費用至少 5 萬元以上。

3、首創中性佈置及液晶相框系統

聯合奠祭現以花山花海輔以山岳圖騰為背景之全新中性布置，適合不同宗教信仰之需要。另主靈位牌亦改為電子牌位，並為每位往生者設計全新的液晶螢幕照片架，以期使民眾獲致滿意且高品質的殯葬服務。

(四)第一、二殯儀館拜飯區整修

第一殯儀館舊拜飯區共計68個牌位，新設拜飯區牌位擴增為99個；第二殯儀館臨時拜飯區原有215個牌位，整修後現為234個。內部設備（含牌位架、燈光）天花板、照明、地板及休憩區全部裝修完工，較原來臨時搭設鐵皮屋截然不同。

(五)靈位牌區供飯業務及便利商店委外服務

為提供治喪民眾更優質之便民服務，同時增加身

心障礙者就業機會，將靈位牌區供飯業務及便利商店之使用依「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辦法」，並參考政府採購法異質採購之精神，經公開招租、評選等程序，由財團法人台北市私立勝利身心障礙潛能發展中心承接。不僅活化市有房地使用，增進市庫收入，同時兼顧公益，配合政府政策，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第二殯儀館便利商店部分，該中心以加盟「全家便利商店」模式經營，首開殯儀館設立便利商店之創舉。自 102 年 5 月 1 日執行至今，培育工作人員共計 15 人，其中身心障礙人員 6 人，所占比例達 40%。引進民間企業化管理，提供治喪民眾更優質服務，成功達成公部門、私部門及民眾「三贏」之目標。

(六)第一殯儀館冷藏櫃數量擴增

於 101 年汰換舊冷藏庫 48 屨並新增 48 屨，102 年汰換舊冷藏庫 48 屨，現有冷藏庫 192 屨，以因應逐年增加治喪量。

(七)新增環保金爐

第一殯儀館於於101年6月正式啟用新設環保金爐，規格及材質、排放標準均符合環保署空氣污染防治法規定，不會造成環境汙染，亦能提高治喪服務品質。第二殯儀館於102年1月亦正式啟用環保金爐。

(八)第一殯儀館丙級廳收賻台地坪及雨遮加大

於101年12月正式啟用，使參加公祭民眾能夠有更多站立等待空間。

(九)線上訂租業務啟用

自100年起提供線上訂租殯葬設施服務，各項設施由100年度的8%逐年快速增加至目前約15%。

(十)富德靈骨樓防水隔熱及採光罩工程

於101年10月16日完工，並已取得使用執照。

(十一)遷葬工程

自96年起至102年止，已陸續遷置4處列管公墓及3處部分墓區，遷葬總墓數8,265座，遷葬總面積16萬5,299平方公尺。

(十二)興建陽明山臻愛樓

於98年7月15日興建、100年6月10日完工、101

年1月8日啟用，總計可容納5萬個儲骨櫃。

(十三)首創線上申辦電子輓聯系統

本市殯葬處創新研發電子輓聯系統並首創線上申辦，於101年9月1日擇定本市第一及第二殯儀館甲級廳(景行廳、景仰廳)先行試辦，民眾可自行於線上選用電子輓聯文字及樣式後，逕送指定禮廳場次。

(十四)首創海葬常態化政策

於102年9月13日由本市殯葬處試辦全國第1場海葬常態化追思儀式。在第一殯儀館景行廳辦理追思儀式後，再搭乘專車前往碼頭登船拋撒安息盒。自103年起每年至少辦理4場海葬，預計參加人數可超過百人，較去年人數成長2至3倍。

(十五)陽明山花葬區啟用

陽明山花葬區位於陽明山第一公墓，面積約8,200平方公尺，花葬區工程於102年10月27日啟用，總計有5,000個植存格位，名為陽明山臻善園。至103年5月31日止已有322位熱愛環保的往生者使用。

七、孔廟業務

(一)臺北市孔廟歷史城區觀光再生計畫

本局自98年起執行「臺北孔廟歷史城區觀光再生計畫」獲選為交通部觀光局「競爭型國際觀光魅力據點示範計畫」，孔廟執行之計畫包括「古禮祭孔儀式與體驗活動」、「儒道及傳統文化研習」、「數位網站建置」、「六藝體驗活動展示」、「孔廟情境劇」、「專業導覽人員培訓」、「語音導覽系統」及「明倫堂整修暨孔子虛擬實境劇院、庭園景觀改善」等8大項目，以文化創意提升孔廟園區的整體空間品質和景觀風貌，進而促進本歷史城區觀光事業之永續發展。重要成果臚列如下：

1、首創全球孔廟4D劇院

製作「臺北孔廟」、「孔廟奇遇」、「孔子」等3部立體影片常態放映，自101年3月22日起試營運，7月正式營運，至103年5月31日止計10萬4,012人次觀賞。

2、古禮祭典儀式及儒家風格定時展演活動

100年7月31日成立雅樂舞團，計68位雅樂舞志

工，週間進行巡香儀式及雅樂舞展演。

3、建置儒道e-learning及數位典藏網站

提供具有儒道特色的多元學習網站，103年5月止瀏覽人次為31萬3,383人次。

4、多媒體六藝體驗活動

以現代化、多媒體科技設備的建置，將古代六藝（禮、樂、射、御、書、數）的精緻內涵與現代生活連結，於100年12月15日開放民眾體驗參觀。

（二）97年首創舉辦春祭

為彰顯對儒學的重視，延續傳統春秋祭聖精神，自97年起辦理春祭，展現不同於秋祭之禮徵，展現儒家多元特色。至民國102年之春祭，男女禮生達到「1：1」，不但順應時代達到「兩性平權」，更打破傳統女性不能參與祭典工作的觀念。

（三）首創於孔廟舉辦臺北市聯合成年禮

本局自97年起結合12區公所辦理「臺北市聯合成年禮」；98年11月舉辦第2屆臺北市聯合成年禮，經結合國民禮儀範例及專家學者討

論，首創以「成長—禮前訓練（茶道）」、「承擔—成年禮讚」、「感恩—感恩歡慶」3 階段成年禮儀程。

叁、未來願景規劃

一、持續提升里鄰防救災能力

推動各區提升里鄰災害應變能力，強化各里之編組持續健全擴充，增加里內各項專業人才加入，以增進各里組織動員功能，落實教育訓練及演練，將針對各里可能面對之災害防範需求彈性調整演練項目，期望經由紮實的訓練瞭解災害應變的流程，以達成災害初期自助自救之目標。

二、自治行政業務

(一)凝聚居民意識，推動主題性及友善空間的營造與整合

包括提升公民會館使用效能，並持續推動館長制之創新經營管理方式；推動里民活動場所租金補助，提供市民辦理休閒康樂藝文活動空間；活化區民活動中心，全面檢視並改善區民活動中心硬體與設施，以提供市民優質的社區公共活動空

間。

(二)辦理里鄰長研習，提升基層為民服務品質

包括市政重大政策方向及相關法令規章，以提升里鄰長知能。

(三)賡續辦理社區環境改造

推動市民參與，改善老舊社區環境，辦理鄰里公園、鄰里公共空間改造，以創造優質生活環境。理維護，永續保存與發揚歷史文化價值。

三、宗教禮俗業務

(一)加強宗教輔導

賡續辦理宗教組織、業務及財務之輔導業務，健全宗教組織運作與發展。另廣納宗教團體、學者專家意見，以提升宗教輔導效益。

(二)籌辦「2015 臺北燈節」

並串聯本市健康友善等城市形象，具體提升本市的國際能見度，亦藉由文化創意產業之動能發展，帶動振興觀光產業未來之願景。

(三)賡續以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作為推動閩南民俗文化場域

透過空間、生命禮俗、傳統節令的感受及學習，為古厝建築注入新生命，並強調「情境融入、親身體驗」精神，讓參觀者在古典庭園建築中，體會生動活潑的閩南禮俗文化。

(四)持續推廣「集中焚燒金銀紙錢」暨「金銀紙錢及香枝減量」之精緻祭拜文化活動。

四、「幸福+福袋送到家」專案之持續推動與深化

自 96 年 8 月 1 日推動「幸福+福袋送到家」專案之後，透過里鄰系統，臺北市戶政服務由過去的被動服務化為主動服務，將服務範圍由辦公處所延伸至鄰里家庭間。未來將持續推動與深化此項政策，以打造本市成為「友善、健康、溫馨、關懷」的城市為目標。

五、人口政策業務

(一)持續推動「助妳好孕」專案

「助妳好孕」專案已見顯著成效，連續 3 年出生率為五都之首，本局未來仍將持續整合各局處相關方案，推動「助妳好孕」專案，基於兒童是國家公共財，從生育、養育、教育、托育等兼顧到市民的需求，營造出良好優質環境，打造一座友

善生養的城市。

(二)辦理新移民課程及聯合結業典禮

持續辦理新移民課程，以提昇新移民在臺適應能力，且為突顯新移民與家人共同學習、互相尊重、理解彼此文化的價值，辦理新移民課程聯合結業典禮，展示新移民課程學習成果，帶動新移民家庭對課程之正面態度，促進文化交流及尊重多元族群。

六、殯葬業務

(一)第一殯儀館丁級廳整修

第一殯儀館係民國 54 年成立，建築物外觀老舊，尤以丁級廳為甚，內部空間也十分狹窄，預計 103 年 8 月前將可增設丁級廳 2 間，每間使用面積約擴大原丁級廳一半以上，且整體外觀也將重新改造，必能大幅提升治喪服務品質。

(二)賡續辦理公墓墓區整修、綠美化及墓區清潔維護業務

辦理公墓墓區整修、綠美化及墓區清潔維護，營造美麗具特色之公墓景觀，塑造符合空間美學及永續發展之殯葬環境，提供家屬更優質的祭祀及

休憩環境，提昇為民服務品質，順應未來趨勢，公墓應兼具休憩等多元功能，達成墓區公園化之效果，以滿足市民對殯葬設施之需求。

(三) 賡續辦理公墓墓區遷移

於遷墓完成後配合都市計劃進行後續規劃開發，改善當地環境與景觀及提高當地居民生活品質，並於經濟發展上，促進該地區繁榮與進步。

(四) 二館整建工程

第二殯儀館於民國 68 年建立，部分設施已老舊。將進行二殯整建工程，拆除舊有行政大樓、服務中心及 1 座丙級禮廳等，改建為一棟具現代感之地下 2 樓、地上 4 樓建築物，使未來治喪家屬能擁有更為良好的治喪環境。本工程已於 102 年 9 月 23 日開工、預計 105 年 6 月完工。

(五) 推動二殯旁周邊都市計畫變更業務

為改善週邊整體環境與廣告招牌凌亂等問題，將透過都市計畫變更方式研議進行環境改造，讓該區土地能有效利用並美化當地景觀。

七、孔廟業務

(一)精緻祭祀儀典，發揚傳統儀典文化資產

- 1、辦理大成至聖先師誕辰釋奠典禮及春季祭孔典禮。
- 2、促進國際祭孔禮儀文化交流，將本市所保存祭典文化推向國際舞台。

(二)儒學文化扎根及推廣

- 1、推廣弘揚儒學文化，4D劇院播放「臺北孔廟」、「孔廟奇遇」、「孔子」等影片，持續提供禮樂射御書數六藝虛擬空間體驗，行銷臺北市孔廟。
- 2、加強推動儒學及傳統文化研習活動，積極推廣儒學文化。
- 3、辦理定時儒家雅樂舞風格展演與體驗，充實孔廟儒學觀光資源，提供遊客平時體驗儒家傳統文化之機會。
- 4、持續辦理臺北市聯合成年禮，藉由儀式性的示範活動，鼓勵青年勇於承擔社會責任。

(三)古蹟維護

保存文化資產，活化古蹟資源，加強古蹟日常管

理維護，永續保存與發揚歷史文化價值。